

臺灣銀行告知事項

臺灣銀行受理數位存款帳戶申辦網路銀行服務告知事項

- 一、 線上開立臺灣銀行（下稱本行）第一類（採自然人憑證驗證身分）、第二類（採本行一般存款帳戶晶片金融卡驗證身分）或第三類（採他行臨櫃開立之存款帳戶驗證身分）之新臺幣數位存款帳戶可同時申請本行網路銀行服務（帳務查詢、非約定轉帳及轉繳費稅服務）。
- 二、 完成本行網路銀行服務申請後本行將寄發網路銀行密碼函，並請於密碼函所載期限日前至本行網路銀行(<https://ebank.bot.com.tw/>)或於本行「網路銀行隨身版 APP」完成首次登入並變更預設之使用者代號與使用者密碼，否則密碼函過期即失效。
- 三、 如因密碼函失效或因密碼連續輸錯達三次或網路銀行使用者代號連續輸錯達五次遭停用本行網路銀行服務時，可持本行晶片金融卡（若有一般存款帳戶，僅得使用一般存款帳戶晶片金融卡，不得使用數位存款帳戶晶片金融卡）或使用本行「隨身 SafeGo APP」至本行網路銀行「網路櫃檯」重設網路銀行使用者代號及使用者密碼後，即可恢復使用本行網路銀行服務。
- 四、 本行第一類、第二類、第三類新臺幣數位存款帳戶於網路銀行進行非約定轉帳及轉繳費稅共用額度，每筆最高限額等值新臺幣(下同)5萬元，每日累計最高限額等值10萬元，每月累計最高限額等值20萬元，惟第三類新臺幣數位存款帳戶對非同一統一編號之約定及非約定轉帳係併計各轉帳通路額度，每筆最高限額等值1萬元，每日累計最高限額等值3萬元，每月累計最高限額等值5萬元。

備註：(1)他行帳戶皆視為非同一統編帳戶。

(2)本行未開放第三類數位存款帳戶約定轉帳服務。

- 五、 已申請本行網路銀行服務之第一類、第二類數位存款帳戶，客戶本人可親持國民身分證及第二身分證件於本行各營業單位臨櫃申請以下服務：
 - (一)第一類、第二類數位存款帳戶之網路銀行約定轉帳服務，申請時可同時申辦新臺幣數位存款帳戶線上自行新增非本人帳戶或他行帳戶作為網路銀行約定轉入帳號之服務。
 - (二)第一類、第二類數位存款帳戶之網路銀行外匯匯出匯款服務。